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宇新股份")及子公司 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的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 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的议案》。根据 2025 年度及未来生产经营 及投资发展计划的资金需求,为确保融资活动的有序进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 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或借贷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6 亿元(含前期已签署尚未到期的最高担保额度60.32亿元),其中:公司为子公 司担保额度 57.32 亿元;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 3 亿元(均系前期全 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复合担保而签署的且尚未到期的最高额担保合同对 应的担保额度,该复合担保额度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重复)。担保方 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包括且不限于保证担保及不动产等抵押、质押担保等;担保 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额度有效期 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预计担保额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24 年度审批 额度(万 元)	截至目前已签署 最高担保额度 (万元)	25 年度预计 担保额度 (万元)	预计担保额度 占上市公司最 近一期净资产 比例	是否 关联 担保
-----	------	---------------	-----------------------	---------------------------	-------------------------	----------------------------------	----------------

公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									
	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1.95%	67,500	67,500	100,000	24.73%	是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小计		67,500	67,500	100,000					
司	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									
	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81.90%	209,200	195,832	209,200	51.74%	是			
	惠州博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76.84%	362,100	309,900	420,800	104.08%	是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小计		571,300	505,732	630,000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									
宇新	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81.90%	91,200	0	0	0.00%	是			
化	惠州博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76.84%	30,000	30,000	30,000	7.42%	是			
工	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小		121,200	30,000	30,000	7.42%				
	भे		121,200	30,000	30,000	7.42%				
公司	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760,000	603,232	760,000					

注:上表中"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以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数据为准,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简称"宇新化工"。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696422825X
- 2、注册地址:惠州大亚湾霞涌石化大道中电厂路2号
- 3、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 4、成立时间: 2009年10月26日
- 5、法定代表人: 张东之
- 6、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8、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र्चा स्ना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夕沪
时间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备注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178,143.74	63,902.20	114,241.54	569,095.78	59,294.59	51,315.82	数据已 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197,934.72	43,445.21	154,489.51	695,723.92	46,041.77	40,421.67	数据已 经审计

- 9、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二)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MA523RNM4W
- 2、注册地址:惠州大亚湾霞涌街道电厂路6号
- 3、注册资本: 5亿元人民币
- 4、成立时间: 2018年8月6日
- 5、法定代表人: 胡先君
- 6、与上市公司关系: 控股子公司
-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70.00
上海润金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3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时间	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 元)	备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12,298.10	170,844.82	41,453.29	120,089.65	394.31	313.26	数据已 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45,038.60	200,692.74	44,345.86	178,434.52	767.43	2,951.16	数据已 经审计

-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三)惠州博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23MA55F9BOXA
- 2、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新材二路8号

- 3、注册资本: 12.5 亿元人民币
- 4、成立时间: 2020年10月23日
- 5、法定代表人: 申武
- 6、与上市公司关系: 控股子公司
-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000.00	96.80
李玉国	1,600.00	1.28
惠州博科汇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0.96
惠州博科汇金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0.96
合计	125,000.00	100.00

8、经营范围: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净资产 (万 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备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7,042.84	180,303.05	26,739.79	2,152.97	-8,872.49	-8,872.49	数据 已经 审计
2024年12月 31日/2024年度	429,847.51	330,313.60	99,533.91	4,547.19	-12,280.66	12,280.66	数据 已经 审计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为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后续具体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担保的方式、期限、金额等将由公司及被担保方与相关机构在合理公允的条件下共同协商确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总额度内可根据实际需求对各被担保方的担保额度进行相互调剂,上述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担保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具体担保合同内容,以实际签署为准。上述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

在具体发生担保业务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超过上述预计额度的担保事项,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五、审批程序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对此事项回避表决;公 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本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该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六、相关审核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可满足其项目建设及经营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公司为其提供的上述担保为最高限额担保,相关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快速发展,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发生对外担保事项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及控股的子公司,是为满足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银行授信以及开展业务活动等事项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风险可控,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有助于其获得发展所需资金,风险可控,符合本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宇新股份《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符合各子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相关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累计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26,833.76 万元,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80.84%。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的核查意见》。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